合同登记编号：2025-075 号

2025 年中江网合作项目

项目编号：320682-2025-05-0256

采　购　人（甲方）：如皋市长江镇人民政府

中标供应商（乙方）：江苏中江网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5 年 6 月 16 日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就以下合作事宜达成本协议，供双方共同遵照执行。

一、合作内容

合作期间，乙方协助甲方进行内容采编及审核，在中国江苏网进行信息发布40篇。

合作时间：2025年6月16日——2026年6月15日。

二、合作金额及付款方式

1、甲方支付乙方合同价款共计人民币 伍万 元（￥：50000元）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服务费、采购标文件所要求的相关服务等全过程产生的所有成本和费用以及一切税费。合同签订之日起，首付3万元，项目验收后60日内付清余款2万元。

2、付余款前，乙方须向甲方提供加盖公章的履约内容清单。

3、乙方应在甲方付款前出具符合国家规定的正式发票。

4、乙方收款账号如下：

户　名：江苏中江网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玄武支行

帐　号：0801014210010202

乙方对该信息负责，若因提供的信息错误等原因导致无法收到款项的，由乙方自行承担后果。

三、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向乙方提供的文字、图片及视频等材料，并保证所提供

材料符合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不违反任何适用的法律、法规、政策及公共道德准则，也不会损害任何第三方的合法权益。如甲方违反此保证，致使乙方蒙受任何损失，甲方有义务向乙方提供全面足额的赔偿。

（2）甲方对乙方通过自身平台报道长江镇负面消息予以追责。

（3）甲方应依约足额及时支付合同相关款项。

2、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有权审查甲方提供的内容材料，对不符合法律、法规或乙方有理由相信如果推广将会带来不利影响的材料，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进行修改，在甲方按照乙方要求进行修改前，乙方有权拒绝推广。

（2）根据甲方工作需要，乙方为甲方全年的重点工作进行宣传策划，为甲方提供展示形象、宣传工作的良好平台，发挥正确舆论引导作用，外树形象、内聚合力。宣传思路由甲乙双方共同商定主题，乙方负责具体内容生产及编辑组版相关事宜。

（3）合作期间，乙方对甲方正常宣传推广活动提供支持，重要活动组织重点策划、安排重点宣传。

四、保密条款

1、任何一方对于本合同的全部条款以及因签署或履行本合同而了解或接触到的对方的机密资料和信息（下称“保密信息”）均应保守秘密；非经对方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向第三方泄露、给予或转让该保密信息。

2、如相关监管机构、政府行政部门、司法机关或其他中介机构

（如律师、会计师等专业人员）因履行职务需要了解保密信息时，合同任意一方可以向上述机构或部门提供保密信息。

3、如任何一方提出要求，对方均应将载有对方保密信息的任何文件、资料或软件，按要求归还，或予以销毁，或进行其他处置，并且不得继续使用这些保密信息。

4、双方上述保密义务不因本合同的终止或无效而解除。

5、任何一方违反上述保密义务给对方造成损失的，需承担赔偿责任。

五、违约责任

1、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如因乙方原因造成推广服务的不正常中断，乙方应及时采取补救措施并相应调减收取的服务费。

2、任何一方不得无故单方面解除协议，否则须向对方支付本合同总金额20%的违约金，并赔偿对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六、知识产权

1、甲方向乙方提供的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文字资料、图片、音像作品）的知识产权均属甲方所有，除用于本合同之目的，乙方不得以任何方式进行使用。

2、乙方履行本合同而创作的设计构思、设计方案、设计成果等作品的知识产权归属乙方所有，未经过乙方书面同意，甲方不得以任何方式使用该作品，亦不得允许他人使用该作品，否则甲方应就此承担侵权责任。

七、生效与终止

本合同一式六份，自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自双方合同义务全部履行完毕后终止。

八、争议解决

1、在双方就本合同项下条款的解释和履行发生争议时，双方应通过协商解决该争议。

2、如果协商不成，应将有关争议提交至甲方所在地如皋市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九、其他规定

1、经双方协商同意，双方可以书面合同方式对本合同做出修改和补充。经过双方签署的修改合同和补充合同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与本合同同等的法律效力。

2、如果本合同中的任何条款因违反法律或政府规定或因其他原因而完全或部分无效或不具有执行力，则该条款被视为删除。但该条款的删除不影响本合同其他条款的法律效力。

3、本合同履行期满后10个工作日内，若甲方未对乙方的履行情况提出书面异议，视为甲方认可乙方的合同义务已全部履行完毕。

（以下无正文，仅供双方签章）

甲方：

（盖章）

地址：

电话：

2025.7.14

乙方：

（盖章）

地址：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369号新华传媒广场1号楼

电话：15050559639